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华翔”或“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宁波华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介绍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0号”《关于核准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宁波华翔2017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180,164股，发行价格21.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043,828,485.00元，扣除发行费用32,966,353.2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10,862,131.7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2月18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526号”号《验资报告》。

2018年1月23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6年再融资所募集资金实际分配的议案》，按照实际情况分配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长春华翔青岛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改扩建项目	67,558.72
长春华翔佛山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技术改造项目	45,364.48
年产5万件轿车用碳纤维等高性能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20,000.00
年产40万套轿车用自然纤维等高性能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14,758.60
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35,445.41
汽车电子研发中心技改项目	17,959.00

合计：	201,086.21
-----	------------

经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部分“热成型轻量化”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1、原计划在青岛实施的 3 条热成型汽车零部件生产线的其中 1 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为天津华翔汽车金属零部件有限公司在天津市宁河区现代产业区实施。

2、原计划在佛山实施的 2 条热成型汽车零部件生产线的其中 1 条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为成都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公司在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

经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年产 5 万件轿车用碳纤维等高性能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用途用于实施“长春华翔长春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改扩建项目”。

经上述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主体	投入募投资金	实施主体	投入募投资金
1	长春华翔青岛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改扩建项目	青岛华翔	67,558.72	青岛华翔	49,558.72
2	长春华翔佛山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技术改造项目	佛山华翔	45,364.48	佛山华翔	22,682.24
3	长春华翔天津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改扩建项目		0.00	天津华翔	18,000.00
4	长春华翔成都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技术改造项目		0.00	成都华翔	22,682.24
5	年产 5 万件轿车用碳纤维等高性能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华翔	20,000.00		0.00
6	长春华翔长春工厂热成型轻量化改扩建项目			长春华翔	20,000.00
7	年产 40 万套轿车用自然纤维等高性能复合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华翔	14,758.60	宁波华翔	14,758.60
8	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宁波华翔	35,445.41	宁波华翔	35,445.41
9	汽车电子研发中心技改项目	宁波华翔	17,959.00	宁波华翔	17,959.00
	合计		201,086.21		201,086.21

二、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概述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原计划由宁波华翔实

施，计划年产 30 万套 IMD、45 万套铝饰件，项目总投资额为 46,203.59 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共计 35,445.41 万元，建设期为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5 月 7 日，尚未开始投入。

为了保障资金使用效益，经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将上述投资项目变更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投入募投资金	项目名称	投入募投资金
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35,445.41	年产 15 万套高端轿车门内饰板总成项目	14,506.70
		年产 10 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13,500.00

项目节余资金合计 7,751.9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 7,438.71 万元，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313.23 万元）全部用于上市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原计划投产后，产品主要以出口北美市场为主，2018 年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导致汽车零部件等相关产品的进出口税率发生变化。目前中美双方对于未来贸易政策的变化尚不明确，受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使得公司相关出口业务的前景变的不明朗。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决定暂缓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原项目变更为两个已获主机厂订单、为下一代豪华车配套的内饰件项目。

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升，整车行业不断向中高端化发展。近两年，我国汽车市场遭遇寒冬，销量大幅下滑，但豪华车在销量上却依旧坚挺。宝马、奔驰、奥迪等高端品牌的豪华车型逐渐加大了中国国产化的力度，而且市场反应良好，呈持续上升的态势。

“年产 15 万套高端轿车门内饰板总成项目”主要生产轿车门内饰板总成，市场定位为上汽大众、奥迪等公司。项目由宁波华翔全资子公司宁波华翔汽车车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车门”）负责实施。

“年产 10 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主要产品为 A/B/C 立柱、CD 柱、B 下柱、尾门系列等汽车零部件。项目由宁波华翔全资子公司沈阳华翔汽车

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华翔”）负责实施。

对以上两个项目投资后剩余原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 7,751.9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年产 15 万套高端轿车门内饰板总成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由宁波车门负责实施。新建车间电缆、覆皮房、雨棚、修复地面等建筑，建筑面积共8500m²；组建年生产15万套高端轿车内饰件总成生产线，拟新增工艺设备16台。

项目达产后，年产15万套高档轿车用门内饰板。主要市场定位为上汽大众、奥迪等公司。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14,506.7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为14,506.70万元。宁波华翔通过向宁波车门增资14,506.70万元来实施本项目。具体投资规划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设备购置	4,461.59	30.76%
2	建筑工程	412.95	2.85%
3	工器具及模具购置	6,632.16	45.72%
4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	20.68%
项目总投资		14,506.70	100%

3、项目建设期

2020年5月至2021年8月，为期16个月。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达产后，经济效益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年销售收入（万元）	71,626.86	最高产量年为 2023 年
2	年利润总额（万元）	4,171.01	
3	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不含建设期）	6.94 年	

5、项目资格文件取得情况

项目已获得宁波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 2020-330205-36-03-120475)和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江北分局出具的《江北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清单式管理改革建设项目登记表备案受理书》(编号: 20-108)。

(二) 年产 10 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在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利用原有厂房车间,通过厂房改造、设备基础建筑工程、动力管网及配电改造、其他公用与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等满足项目需要。新增注塑设备、焊接设备、装配设备、检验设备、起重运输、电气、动力等生产辅助设备。

项目达产后,年产10万套高端内饰件,产品主要为A/B/C立柱、CD柱、B下柱、尾门系列等汽车零部件,主要配套宝马高端SUV、奔驰更新换代车型、及其它潜在车型。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15,000.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为13,500.00万元。宁波华翔通过向全资子公司沈阳华翔增资13,500.00万元来实施本项目。具体投资规划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设备购置	5,300.00	35.33%
2	建筑工程	1,700.00	11.33%
3	模具、检具、工装购置	4,000.00	26.67%
4	铺底流动资金	4,000.00	26.67%
项目总投资		15,000.00	100%

3、项目建设期

2020年6月至2022年5月,为期24个月。

4、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达产后,经济效益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年销售收入(万元)	14,400.77	最高产年量为2025年
2	年利润总额(万元)	2,135.40	

3	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不含建设期）	5.12 年	
---	-------------------	--------	--

5、项目资格文件取得情况

项目已获得沈阳市铁西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备案证明（沈开经备[2020]7号）和沈阳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沈环经开审字[2020]0067号）。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

2019年我国汽车市场遭遇寒冬，销量大幅下滑，但豪华车在销量上却依旧坚挺。汽车消费刚性需求依旧存在，中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仍远低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和世界平均水平，中长期来看，未来我国汽车行业仍然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近几年，豪华车在国内汽车销量中的占比逐步提高，其中德系车的增长尤为突出。2019年，宝马向中国市场交付723,680辆新车（含MINI品牌），同比增长13.1%；奔驰（含SMART）全年在华销量为702,088辆，同比增长4.1%。

本项目主要面向奥迪、大众等中高端客户，这些客户多年来与宁波华翔培养了密切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市场保证。

宁波车门主要从事汽车门内饰门板、车门模块系统、车身侧面内饰及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并提供售后服务。项目主要对现有以及潜在的奥迪、大众等客户订单的建设，对宁波车门的客户布局是一个有益的补充，可以提高公司产品档次，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

沈阳华翔以注塑、焊接、装配工艺产品为主，包括汽车内饰立柱、地毯压条、尾门槛板、尾门板等件等。项目将立足为宝马、奔驰等汽车整车厂提供高端内饰零部件，借助国内高端豪华汽车产销持续增长的契机，利用宁波华翔与宝马、奔驰、奥迪等高端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结合已经获得的宝马高端SUV业务订单，和奔驰、奥迪等高端车型的潜在订单，预期项目能够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

2、项目风险

（1）市场风险

市场方面的风险是竞争性项目最常遇到的风险。本项目在未来的投产经营中，要利用企业自身的技术优势，加大技术研发的力度，不断创新生产工艺和技术，从而提高产品的质量，降低产品的成本，稳定市场占有率。在抓技术质量的同时，还要对市场进行深入研究，改善现有产品，满足不同用户的需要，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

（2）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主要体现在产品生产上所使用的技术先进性、适用性和可靠性不足，试车后达不到生产能力、质量不过关或消耗指标偏高。公司有着多年的生产经验和雄厚的技术基础及人力资源，本项目立项审批结束后，在初步设计阶段，要重点对技术的各个方面进行全面分析研究和设计，包括产品的工艺路线，设备的选择配套，各项指标的消耗，工艺技术与原辅材料的匹配等具体问题都要量化研究，从而保证技术的先进性、可靠性和适用性。

（3）外部协作条件风险

对于本项目需要的外部配套条件，如原材料和外协件的供应、交通运输、供水、供电等没有如期落实的问题，致使本项目不能发挥应有效益，从而带来风险。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企业应该就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配套条件等进行考察，并且初步达成供货意向。在项目开始投产之前，应该签订正式供货协议，并且强调违约责任，避免由于配套条件等因素影响生产，致使项目不能按期完成。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变更募投项目“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用于实施“年产 15 万套高端轿车门内饰板总成项目”和“年产 10 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事项已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基于行业发展形势和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角度考虑，顺应汽车行业市场的变化，变更“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用于实施“年产 15 万套高端轿车门内饰板总成项目”和“年产 10 万套高端内饰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

营需要和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上述变更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Wang Jiangqin
Wang Jiangqin

许钦
许 钦

